

吉林省红十字会文件

吉林省教育学会

吉红会发〔2018〕55号

关于开展“爱心圆梦大学，资助贫困家庭大学生”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红十字会、教育学会：

为更好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“精准扶贫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让贫困家庭的应届大学生不因学费而辍学、弃学，从2017年起，吉林省红十字会在全省开展“爱心圆梦大学，资助贫困家庭大学生—红十字在行动”，得到社会的广泛好评和称赞。今年，省红十字会、省教育学会联合继续开展“爱心圆梦大学，资助贫困家庭大学生—红十字在行动”活动，具体资助政策如下：

一、救助范围

凡我省在2018年度考入全国普通及高等院校全日制本科城

乡低保家庭大学生，以及因突发事件（自然灾害、火灾、重大疾病及肿瘤患者贫困家庭）造成生活特别困难家庭的大学生。

二、救助标准

每名大学生资助 3000 元，资助学生 100 名，额满为止。

三、救助程序

城乡低保家庭大学生即日起，持以下材料前往吉林省红十字会业务处申请办理资助：1. 户口簿；2. 低保证（有效期内）；3. 身份证；4. 入学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；5. 申请救助的大学生本人在建设银行或工商银行开具的银行卡（并提供标准的开户行名称）；6. 《吉林省红十字会圆梦大学人道救助金申请表》。

《吉林省红十字会圆梦大学人道救助金申请表》：可在吉林省红十字会官方网站或吉林省教育学会官方网站下载；吉林省红十字会网址：<http://www.jlsredcross.org/>、吉林省教育学会网址：<http://jyxh.jledu.gov.cn/>；也可直接到吉林省红十字会业务处申领现场填写。

经吉林省红十字会业务处审核通过后，救助资金直接以银行转账形式拨付。

因突发事件造成家庭生活特别困难的大学生需持以上证明材料外，还需乡（镇、街道）民政部门出具的困难原因证明原件。

吉林省红十字会地址：长春市人民大街 1486 号，联系电话：0431-88905164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地红十字会、教育学会要根据本地实际，积极开展以救助贫困家庭学生为主题的助学活动。省红十字会、省教育学会将共同在媒体及网站发布资助信息。同时，积极呼吁社会爱心企业爱心人士、社会组织等为贫困大学生募捐，共同为贫困家庭大学生解除后顾之忧，顺利完成学业。

附件：《吉林省红十字会圆梦大学人道救助金申请表》



2018年8月12日

吉林省红十字会综合处

2018年8月12日印发